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1年7月1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刘文静女士、孙传志先生以现场的方式出席会议，李振平先生、钟舒乔先生、刘胜军先生、董书魁先生和宫本高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刘文静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关联交易额度暨新增关联交易实施主体及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向关联方淄博宏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电力能源金额不超过8,096万元；采购蒸汽能源金额不超过27,546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5,642万元。

随着“75亿支丁腈手套项目”生产线的陆续达产，基于公司的子公司淄博蓝帆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防护”）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新增关联交易实施主体蓝帆防护，并拟调整及新增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如下：

1、同意公司电力能源采购总额8,096万元中的1,896万元由公司调整到蓝帆防护向

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公司蒸汽能源采购总额27,546万元中的13,546万元由公司调整到蓝帆防护向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

2、同意新增蓝帆防护与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604万元。其中，蓝帆防护向宏达热电及其销售代理机构采购电力能源金额不超过604万元；采购水能源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上述调整和新增后，蓝帆防护2021年预计从宏达热电及销售代理机构采购电力能源不超过2,500万元，采购蒸汽能源不超过13,546万元，采购水能源不超过1,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关联交易额度暨新增关联交易实施主体及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关联交易额度暨新增关联交易实施主体及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关联交易额度暨新增关联交易实施主体及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收购介入主动脉瓣膜公司NVT AG 100%股权及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39,142万元，截至2021年5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123,261.20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15,799.54万元（含部分利息收入）。该募投项目是公司进一步丰富心脑血管业务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在心脑血管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是公司心脑血管板块主营业务和战略的自然延伸。2020年6月8日，公司收购NVT AG 100%股权项目完成股权交割，NVT AG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799.54万元（含部分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